

湖南工程学院文件

校教字〔2023〕34号

关于印发《湖南工程学院 本科生学业预警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校直各单位：

《湖南工程学院本科生学业预警实施细则（试行）》已经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湖南工程学院

2023年7月15日

湖南工程学院

本科生学业预警实施细则（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落实以生为本的教育理念，强化教育教学过程管理，夯实学风建设，充分发挥学校、家庭的协同育人作用，引导学生学会自主管理，不断提升自主学习能力，确保人才培养质量，特制订本实施细则。

第二条 学业预警是指在教学管理工作中，对存在学习问题或完成学业困难的学生进行及早干预与警示，及时告知学生本人及其家长可能产生的不良后果，通过学校、学生和家长之间的沟通与协作，采取针对性的帮扶措施，帮助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的一种信息沟通和危机干预制度。

第三条 本细则适用于我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

第二章 学业预警等级和范围

第四条 本细则所指学业预警分为三级，预警程度由低到高依次为黄色预警、橙色预警和红色预警。

（一）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列入黄色预警范围：

1. 经补考后，前一学期缺损10学分（含）以上或者入学以来累计缺损20学分（含）以上者；
2. 一学期旷课累计达10学时（含）以上19学时（含）以

内者；

3. 第六学期末仍未修满通识教育选修课学分者。

（二）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列入橙色预警范围：

1. 经补考后，前一学年（自然年）缺损15学分（含）以上或者入学以来累计缺损30学分（含）以上者；

2. 一学期内旷课累计达20学时（含）以上29学时（含）以内者；

3. 受到黄色预警且仍未改进者。

（三）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列入红色预警范围：

1. 经补考后，前一学年（自然年）缺损20学分（含）以上或者入学以来累计缺损40学分（含）以上者；

2. 一学期旷课累计超过30学时（含）者；

3. 受到橙色预警且仍未改进者。

第三章 预警管理

第五条 各学院应高度重视学业预警工作，把学业预警作为学风建设的重要内容。每学期补考完成后2周内，各学院确定学业预警学生名单，学院汇总并确认无误后，由学院副书记、教学副院长审核签字后送教务处存档。各学院对每学期进入预警范围的学生，下达《湖南工程学院本科生学业预警通知书》（附件1），由学生本人签字确认。

第六条 对于达到黄色预警的学生，由各学院出具书面

通知，班主任电话通知家长，做好告知沟通工作。班主任在与家长取得联系后，与学生本人进行谈话，填写《湖南工程学院本科生学业预警谈话记录表》（附件2）。

第七条 对于达到橙色预警的学生，由各学院出具书面通知，辅导员将签字确认后的通知书及《湖南工程学院本科生学业预警家长通知单》（附件3）给学生家长，同时通过电话等途径与家长沟通或面谈。辅导员在与家长取得联系后，由各学院副书记及班主任与学生本人进行谈话，填写《湖南工程学院本科生学业预警谈话记录表》（附件2）。

第八条 对于达到红色预警的学生，应予以留级并编入下一年级学习。由各学院出具书面通知，辅导员将签字确认后的通知书及《湖南工程学院本科生学业预警家长通知单》（附件3）给学生家长，并邀请家长来校当面交流。辅导员在与家长取得联系后，由各学院院长、副书记、教学副院长、教务秘书、辅导员、班主任以及家长和学生进行集体会谈，填写《湖南工程学院本科生学业预警谈话记录表》（附件2）。

第四章 学业帮扶

第九条 各学院要落实“三全育人”机制，形成教务、学工共抓，各方协同的有效学业辅导机制，互通学生学业情况，互商学业辅导事宜，共同关注预警学生的成长成才，对其进行个性化的帮扶。各学院教学副院长、副书记、教务秘书、

辅导员和班主任要明确分工，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及时掌握学生学习状况和学业完成情况，共同做好学业预警工作。

第十条 对于达到黄色预警的学生，以寝室和班级帮助为切入点，以朋辈辅导同级督促为着力点。由各班成立“一帮一”“多帮一”“多帮多”互助小组，成员由优秀学生担任。通过学习交流会、学习兴趣小组研讨会、学习优秀者帮助小组等方式，为预警学生提供学习技巧、学习经验、学业规划等方面的辅导。

第十一条 对于达到橙色预警的学生，教务秘书、辅导员和班主任要及时与任课教师沟通，鼓励任课教师通过咨询、辅导以及讲座、答疑等形式，对学生开展学习内容、学习方法、学习能力等方面的指导，辅导学生完成学业。

第十二条 对于达到红色预警的学生，学院根据情况制定预警学生个人学业辅导计划。各学院教学副院长、副书记、教务秘书、辅导员和班主任每学期与预警学生集体谈话一次，了解学生学习状态、思想动态、进步情况以及辅导效果等。对有条件的学院，可通过一对一咨询、多对一会诊、一对多辅导、多对多座谈等形式，帮助预警学生找准问题，找到方法、找回自信，从而提高学习成绩，顺利完成学业。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三条 本细则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第十四条 本细则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1.湖南工程学院本科生学业预警通知单

2.湖南工程学院本科生学业预警谈话记录表

3.湖南工程学院本科生学业预警家长通知单

附件 1

湖南工程学院本科生学业预警通知单

_____ 学年 _____ 学期

学生姓名		性别		学号	
所在学院		专业		班级	
学业具体情况	根据文件第四条不同预警内容填写				() 黄色预警 () 橙色预警 () 红色预警
家长姓名		家长联系电话			
学生签名	_____ 学院关于本人学业方面的警示，本人已知晓。本人将积极学习，努力完成学业。 本人联系电话：_____ 签名：_____ 年 月 日				
学业预警通知送达时间				送达人	

附件2

湖南工程学院本科生学业预警谈话记录表

学生姓名		性别		学号	
所在学院		专业		班级	
谈话时间		谈话地点		谈话人	
谈话内容	1. 向该生详细解读规章制度； 2. 共同分析导致预警的主要原因： 3. 学生学习计划书（可以另附）				
备注					
效果评价	很好☐ 较好☐ 一般☐				
谈话人签字			谈话对象签字		

附件3

湖南工程学院本科生学业预警家长通知单（家长告知联）

_____ 学年 _____ 学期

学生姓名		性别		学号	
所在学院		专业		班级	

尊敬的_____ 同学家长：

您好！您的孩子在校期间在学业方面遇到了一些困难，具体情况详见附件，学业预警等级为_____ 预警。

希望您了解有关情况后与孩子联系，密切配合学校做好孩子的教育工作，尽快弥补差距，迎头赶上，帮助孩子顺利完成学业，衷心感谢您的理解与支持！

祝您身体健康、万事如意！并祝您孩子学业进步！

学院:（盖章）

年 月 日

注：黄色预警、橙色预警、红色预警分别表示学习出现问题、问题较严重、问题非常严重。